議政報導

99年度 第8期

1

發行人：花蓮縣議會議長　楊文值　地址：花蓮市府前路23號　總機：(03)8226111-5（五線）　中華民國99年11月1日　編印：東方報（花蓮市富吉路99號）　花蓮郵局新聞紙登記證 花蓮聞字第030號

楊文值

議長的話

盼取得需求平衡與多贏結局

花蓮縣政府擬自明年二月開始修改國小課後輔導方式，引發補教協會疑慮，教師的不安及家長的恐慌，希望縣府能在研擬辦法前，聽取補教界、家長及老師的心聲，以便讓縣府美意、學校老師、學生權益、家長及補教業，取得需求平衡與多贏結局，力求措施的圓滿周延，讓花蓮的教育競爭力一舉向上提升。

傅崐萁縣長上任以來，為了提升花蓮學生參加國中基測PR值，不再屈居全國殿後，明確指示教育處針對國中、小學教學成果之提升研擬出一套改進措施，包括參考苗栗等縣實施之留校課後輔導，以及相關配套，最快明年二月實施。

雖然在目前研擬辦法階段，由於該案所涉及的層面非常廣，希望主導的教育處應該廣泛聽取各界關心教育人士，包括補教業界的看法，集思廣益，希望能針對花蓮地區學童的閱讀引導、課外輔導、才能技藝、學習能量、家長意向及親子互動等多方面加以考量，只要是能讓學生適才適性的發展，教育單位一定全力以赴，為花蓮未來的競爭力打拚。

建議由校方、家長、合格補教業者共同經營課後輔導，提供學生適才適性的課後學習環境選擇，相信可以顧及多方共贏的理想目標。

發燒話題

對縣府將於明年二月起實施國小課輔的看法

開辦後要檢討利弊得失

潘富民

縣府明年將全面實施國小課業輔導，這是一個很好的政策，尤其是對於南區這種偏遠地區的學校與學童而言，更是具有相當正面的意義。

有了政府全面課輔，就會大幅減少弱勢家庭學童在課業上的競爭力，以及弱勢家庭學童的各種社會問題，一舉數得。

縣政府在開辦一段時日後，不妨舉辦成果展，讓民眾看看政府的成果，進而檢討利弊得失，讓這項政府德政能夠盡善盡美。

同為提高教育層級努力

何禮臺

縣府為增加學童學習機會、提升教學成果，計畫辦理國小課業輔導措施，個人認為是一項對教育工作上「利多」的政策，而不少家長的反應也是抱持樂觀其成的態度，只要降低對相關業者的衝擊，就能達到政府、家長及業者三贏的局面。

縣府是為了提升教學成果，增加學生未來的競爭力而推動的政策，因此，業者應就此時機充實教學方式及內容，讓學生在知識的成長上有所得，共同為提高地方教育層級努力。

希望能夠拉近城鄉差距

孫永昌

對於花蓮縣政府即將在明年二月推動的課後輔導，是非常好的想法，只要是對花蓮鄉親有正面幫助的議題都應該支持。

長久以來花蓮的基礎教育略顯不足，如果能有持續性的辦理而且不限於寒暑假，相信不久的將來學童的程度一定能夠全面提升，而且更可以讓一些小村莊小部落的族群，獲得實質的幫助，讓城鄉的落差可以拉近。

縣府教育處所推行的課輔活動，是相當好的政策，除了可以全面照顧到各階層的族群，也期許花蓮學童在教育學習上可以真正獲得幫助。

不能違背多元教育目標

施金樹

讀書，不是人生唯一的出路！縣府計畫實施課業輔導措施，其用意相當好，但是也應考量學生的學習興趣，以免反而造成效果不佳，同時影響他們多元性的才藝發展。

學生在學校一待超過八個小時，現在又要把上課時間延長，對於學生而言，「學習效率打折扣」是必然的，而老師也因為疲憊，教學品質也可能受到影響，而且「多元學習」是現在教育的目標，如果只以「學業成績」來評斷學生，課輔也是上國、英、數、理等科目，豈不是違背多元教育的目標？

要尊重學生及家長意願

謝國榮

學童課輔所影響的層面非常的廣，學生本人的意願、家長的家庭狀況及校外補教業者的生存權，都應列入事前的考量，以期使衝擊降至最低，傷害最小。

縣府編列八千七百萬元預算，將於明年二月起開始辦理學童課輔，站在民意代表的立場，只要對鄉親有利的議案，個人絕對支持，但是在執行時，一定要兼顧各方的權益。

學生家長來自各行業，每一家庭的作息時間也不相同，接送學童的時間也因「家」而異，所以，縣府在執行課輔時，一定要尊重學生及家長的意願。

要評估對安親班的影響

張　峻

縣政府將於明年二月在各國小實施學童「課輔」作業，本人對縣府的做法，持支持的態度，但是，在執行時一定要有「兼顧」的考量，對於校外安親班業者的影響也須列入評估。

目前縣轄各國小雖然均在課程表中，列有「課輔」課程，但礙於「實際」需要，並未強制實施，採志願方式，任由學生家長選擇，甚至將學童交由校外安親班或才藝班，效果也都符合家長需求。

縣府在實施課輔時一定採輔導而不強迫的原則，對於授課教施的意願也需納入考量。

應該採取志願參加方式

邱永双

縣政府將於明年二月執行學生課輔，立意是可以肯定的，但是，在執行時應視各學童的家庭狀況，採志願方式處理，絕不可強迫，否則將可能產生事倍功半的結果。

縣府執行課輔應重視學童意願、家庭狀況及教師意願，因為，學童校外學習才藝，係依個人興趣選擇，校方實無法滿足學童所需，學童家庭狀況不一，生活習慣也不同，應視學童家庭狀況，採志願方式參加，至於校方教師問題，也應採志願方式，否則教師無心教學，影響層面將會更大，也將因此產生「事倍功半」的結果。

不可危及補教業者生存

林秋美

縣府教育處將於明年二月辦理學童課輔，並已編列八千七百萬元預算，雖然基礎教育對於國家的發展具有關鍵的影響力，但是「五育」的均衡發展，更是學童成長過程重要的課題，讀書固然重要，體能，育樂，道德也不容忽視，參加校內課輔，立意雖佳，但還須兼顧社會各行各業生存權，辦理學童校內課輔，第一絕不可因此擠壓校外補教業者的生路，教師一天近十二小時的校內教學及管理業務，也已筋疲力盡，倘再強迫教師「課輔」，將會影響翌日的教學品質，交付校外補教執行也是一種可行方式。

場所與內容都可再研究

笛布斯・顫賚

教育部原本就對於低收入戶、原住民有課後輔導預算與計畫，現在縣府要多編列三千到四千萬的預算，讓課後輔導全面實施，可是相關配套措施沒做好，影響兩百多間合法立案的補教業者，同時增加老師的工作時間。

我認為，縣府應該廣納意見，課後輔導場所並不一定是學校，也不一定是制式的內容，或許也可以跟鄰近大學合作，讓大學生有工讀的機會，也可以將之轉化為給原住民籍的大學生打工的機會，由他們替代老師，達到「安親」的功用，也可以讓老師喘口氣。

應從改變教學方法著手

葉鯤璟

由於縣府計畫推動的國小課業輔導措施執行的細項辦法尚未公布，因此，在這之前個人認為要提升學童的學習效果、落實基礎教育，應從改變平日正常教學的方法著手，重視寫、背、練、看、讀的接觸機會。

縣府計畫辦理課輔措施，但在執行辦法尚未確定前，應加強寫、背、練、看、讀的接觸機會，以前老師就相當重視這一類的學習方式，也顯現出學習成果，不然的話光是延長在校時間，將無法實際的達到目的，同時平白耗費了經費及學校、家長與學生的精神。

全面課輔不宜貿然實施

王燕美

縣府將全面開辦國小課輔，我覺得這是很不對的事！一來浪費有限的行政資源，二來扼殺補習班老師的生存權，三來抹滅學童與家長的親情互動，我認為不宜貿然實施。

全面課輔後，補習班將沒有生存的空間，以後學生從清晨七點開始上課，放學還要參加課輔到晚上九點半，與父母相處時間大幅縮減，將疏離親子間的關係。

課輔如果取代補習，那麼補習班大概就要關門大吉了，也將嚴重影響補習班老師的生存權，課輔的後遺症真是多多！

必須深思財政能否負擔

黃輝寶

實施課業輔導措施用意相當好，顯現政府重視學童教育，但是財政赤字已經極高的縣府是否有能力再負擔有必要深思。

縣府計畫實施放學後課業輔導，對偏遠地區的學童立意甚佳，但已經上課一整天的學童將增加他的課業壓力，同時下午四、五點的時間大家都肚子餓了，哪有心情讀書，學習興趣低落勢必影響效果，加上鄉下學生住家多數離學校有一段距離，時入秋冬，天色又暗得快，下午六點過後就一片漆黑，學生回家時安全性讓人擔憂，這些問題也是政府應考量的地方。

應先選擇數所學校試辦

黃振富

推行課後輔導最重要的目的在減低家庭教育支出，做法出了問題，要求學校執行課後輔導，不僅增加老師的工時，也讓補教從業人員生計可能發生問題，最直接面臨衝擊的就是合格的補教業者與年輕的課輔老師，他們工作機會可能不保。

課輔與工作權如何取得平衡？教育處應該「說清楚、講明白」，如果沒有合理的規劃跟解釋，我建議暫停該政策或是縮小規模，優先選擇數所學校試辦。

全面課輔應有城鄉差距

陳修福

花蓮縣偏遠的南區鄉鎮，學童住家距離學校往往都很遠，如果正常的在下午三點半或天黑前回家，安全上沒有問題，可是如果參加課輔，拖到天黑後才能夠回家，恐怕安全上有很大的問題，尤其是來自單親、隔代教養的學童，沒人接送、摸黑回家，萬一出了安全上的問題，該怎麼辦？

我覺得在偏遠地區，如果一定要實施課輔，必須要有配套措施，譬如最基本的條件，就是一定要有校車接送，如果安全問題無法解決，全面課輔就應該有所「城鄉差距」。

校內課輔會受原民認同

余夏夫

縣府為照顧學生生活及配合家長作息，將於明年二月起實施學童課輔，由於原住民學童大多居住在較偏遠的地區，家長也多數以務農及打工為生，學童放學後均靠自己返家，路程較遠，參加課輔的意願較低。

基於學童安全上的考量，居住在學校附近的學生因路程近，參加課輔自然是好事一樁，個人一定會支持，但還是要多方協調與溝通。

原住民雖不重視校外輔導，校外才藝的參與也不多，對校外課輔業者的衝擊不大，所以在自願的前提下，縣府辦理校內課輔，會受到鼓勵與認同。

CMYK